

參考方案系列 RE50104

21世紀新台灣宣教運動

家庭／親子關係

主日學特殊 教育班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

21世紀新台灣宣教運動

家庭／親子關係

主日學特殊
教育班





主日學特殊教育班

壹 前言

學理上定義智商低於 70 的人為智能障礙者，然而這是統計上的分類方式。魏氏成人智力量表將受試者的成績做了一個統計，得到一個自然分布曲線，並將距離曲線中心點右邊兩個標準差以外的人稱之為資賦優異者，而左邊兩個標準差以外的人定義為智能障礙者。就統計學上的計算，只要曲線是自然分布的，兩個標準差以外的面積剛好會是總體面積的 2%，相對資賦優異者也一樣。並且由於在每一個社會成員的智力分布都可畫出一個自然分布曲線，因此也就是說，在定義上，每一個國家都會有 2% 的國民是屬於智能障礙者。

智能障礙者當中如果以程度來區分，又分為四種障礙程度，分別是極重度、重度、中度、輕度，輕度者約佔 85%，中度及重度者約佔 10%，極重度者約佔 5%。至於他們的溝通或者是認知能力可以達到什麼程度，事實上並沒有一個定論，只能大概就其生活自理、動作或口語能力、工作技能的學習以及情緒控制等，概略區分。由於國內社政單位所發出之身心障礙者手冊上所

記錄的身心障礙程度，時常因為醫師放水或家屬要求(不同程度可享有不同的社會福利)而與實際有所出入，因此除非我們實際和智障者相處，否則光依其身心障礙程度，實在無法就認為他缺乏溝通能力，甚至斷定他無法接受何種程度的教育。

目前當一位身心障礙者進入就學年齡，理論上他必須經過教育單位心理評量小組的測驗，以及專業團隊的鑑定，依據回歸主流的政策方向，安置在適當的班級，可能是普通班、資源班、特殊班，甚至特殊學校等，如果因交通問題，或者過度重殘，教育單位亦須派出巡迴老師到家裡或醫院做定期的教育工作。

聯合國殘障十年，所揭櫫的就是整個社會應該提供身心障礙者「全面參與、機會均等」的軟硬體無障礙環境。以前我們的社會習慣將學齡心智障礙者擺在機構，大部分沒有提供特殊教育，也沒有職業訓練，終其一生只是日復一日的生活在同一個隔離的空間裡。目前政策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已經開始不收學齡兒童，學齡兒童必須回到社區特殊班級就讀，因此幾乎學區內的中、小學都會設置特殊班，因為智障學童的分布本來就是平均的，每一個學區統計上一定會有程度不一的智障學童。

他們的社會行為和人際關係和一般的孩子一樣，都是學習來的。去年(1998)，屏東鹽埔鄉兩位啟智班學童對他們的學妹性侵犯，整個犯罪手法就是電視上學來的。人的智商或許不會改變，但是智障者能力和性格的發展，除良好的特殊教育之外，端賴在成長的過程有沒有足夠的文化刺激和人際互動。



現有的教會主日學當中，也許有些教會原本就已經有一些智障者在內（會友的小孩），但事實上主日學目前絕對有條件扮演更積極的角色，理由如下：

- 一、智障學童家長恨不得孩子有更多的學習環境，星期六、日，學校不上課，主日學恰可替代學校的角色，並且讓孩子認識更多的朋友。
- 二、智障者的家長通常比一般家長辛勞，如果主日學有完整的設計，智障者的家長或許可以因此稍微喘一口氣。
- 三、讓其他的學童，因此學會人的差異，並進而互相扶持。

貳 案例分享

- 一、台北縣有一位國小五年級自閉症學童（外公是長老教會會友，但家人沒有上教堂），他每個禮拜都上教會主日學，最愛聽主日學的老師說故事。在老師的引導下，和其他的小朋友都有相當好的互動。禮拜天上教堂聽故事已經成為他每個禮拜最想做的事情。
- 二、台南中會中華路教會社會關懷小組，有鑑於台南縣一直沒有成立智障者家長團體，於是以教會為基地，成立協會籌組的辦公室，並利用教會場地於每個星期天下午，邀請智障者家長帶孩子前來參加手工藝班。雖然手工藝班並非以教會的名義主辦，而是以協會的名義來召集，不過場地提供、招生工作、以致於義工支援，大都是由教會的幹部支援。協會的主

要聯絡人就是時任中華路教會的陳光明牧師及牧師娘，而協會的第一任理事長是該教會的黃豐明長老。雖然協會後來轉型成以家長為主體的家長團體，在經費支持、義工動員方面，台南地區的教會界仍扮演重要的支持角色。

參 外在資源解析與結合方式

目前在台灣有124個身心障礙者教養機構，以及在各縣市成立的35個智障者家長協會。在特殊教育方面，目前全國有13所啟智學校，和大約700個國小、國中啟智班。前面已經談論到特殊學童的平均分布，相信教會內或多或少應該有一些家中有智障子女，或許可以從家中有智障學童的家長或是本身就是特殊教育老師的會友，在學校的家長會提出主日學的構想。如果和其他家長缺乏互動基礎，教會更應扮演積極的角色，舉辦相關活動(或配合教會節慶)，邀請其他同學參加。

教會也可以主動找上各縣市智障者家長團體，主動提供資源去協調合辦假日休閒課程的可能性，一方面家長協會可以將自己原先規劃辦理的計畫與教會資源結合，如果沒有也可以在下一個年度進行規劃。

在機構方面，目前大部分的機構收容對象為成年智障者，收容方式分為日間托育(白天在機構、晚上回家)及住宿養護兩種，尤其住宿養護的院生，有些人是逢年過節才有家屬將其接回家。目前有一些義工服務團體，是每個星期日，就安排義工前往



教養院，安排活動，與院生一起參與。不過似乎北部的義工團體較多，因此有許多機構仍然有待開發。尤其目前國內有許多機構原本就隸屬於基督教某教派，或是天主教某教區，與這一類機構的結合並不困難，只要條件許可，機構主事者應該都會樂意配合。如果教會對智障者及其家庭有異象，不怕找不到事情可以做。

肆 讓智障者參與主日學的幾種可行模式

- 一、就現有的主日學班級及課程型態，透過學校、機構、家長會，或發文家長團體，邀請智障者參加。邀請的過程必須站在家長的需求思考，例如：鼓勵社會參與、讓家長有喘息機會等。
- 二、依據教會可運用之人力，針對智障者舉辦紙黏土班、週末休閒運動班等，邀請親子共同參加，在課程設計上，再安排講聖經故事的時段。
- 三、組成福音佈道隊，定期前往住宿養護機構，和孩子一起同樂。

伍 結語

由於國內的民間信仰，以及佛教主張的輪迴觀，造成身心障礙者家長自責，並宿命地由個人獨自承受這樣的事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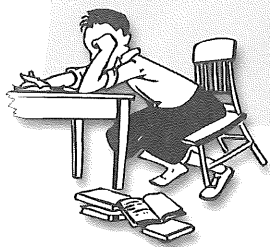
耶穌來到世上宣揚上帝國的福音，而福音的本質就是使受壓

制的人得到自由。耶穌的福音是解放的福音，使心靈受到壓制、肉體有所欠缺的人都得到釋放。我們不必討論苦難的來源，因為苦難可以靠著耶穌基督得著醫治。

我們常常把苦難個人化，認為別人的苦難事不關己，智障者家長把苦難往身上攬，一般人也將責任完全推給他們，從基督教倫理學的觀點來看，人類的尊嚴是我們每一個人所必須共同維護的。

編審按：

本方案提供許多教會關心智能障礙者的途徑。教會如果願意開始發展這項事工，必然需要與專業團體多諮詢，以便確定個別教會可行的方案為何？請洽詢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我的筆記



我的筆記



21世紀新台灣宣教運動參考方案系列
家庭／親子關係

主日學特殊教育班

發行：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

方案提供者：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副祕書長 孫一信

聯絡方式：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319號2樓 TEL: (02) 27017271 FAX: (02) 27547250

E-mail: papmh@papmh.org.tw

審稿：莊淑珍 黃肇新

方案執行小組：莊淑珍 邱瓊苑 酋卡爾

文編：沈紡緞 何秋子

封面設計：黃純玲

美編：徐立堅

電腦排版：徐立堅

電腦打字：李真

印刷：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文化事業本部

主後1997年7月第一版

主後2002年11月第二版1000本